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6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關於對 2025 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履職情況評估報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對會計師事務所履行監督職責情況的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方榕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二六年三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子陽；非執行董事：方榕、閔俊武、諸為民、張洪；獨立非執行董事：莊堅勝、王清剛、徐奇鵬；以及職工董事：李妙娜。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安永华明”）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安永华明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安永华明于 1992 年 9 月成立，2012 年 8 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截至 2025 年末安永华明拥有合伙人 249 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 2025 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超 1,700 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 1,500 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 550 人。

安永华明 2024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 57.10 亿元人民币，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54.57 亿元人民币（含证券业务收入 23.69 亿元人民币）。

安永华明 2024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 155 家，收费总额 11.89 亿元人民币，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与本公司属于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共计 86 家。

二、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相关执业准则，安永华明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

经审计，安永华明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安永华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安永华明就其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审计意见等与公司进行了沟通。

三、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

经评估，公司认为，安永华明在 2025 年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及时、准确地出具审计报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6 日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和要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安永华明”）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于1992年9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截至2025年末安永华明拥有合伙人249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2025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超1,700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1,500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550人。

安永华明2024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57.10亿元人民币，其中审计业务收入54.57亿元人民币（含证券业务收入23.69亿元人民币）。

安永华明2024年度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155家，收费总额11.89亿元人民币，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与本公司属于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共计86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安永华明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

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830 万元人民币（含相关税费，不含餐费）；2025 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 126 万元人民币（含相关税费，不含餐费）。

二、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相关执业准则，安永华明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

经审计，安永华明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安永华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安永华明向审计委员会依次汇报了关于年度财务报告及相关内部控制审计计划、初步审计结果及最终审计结论。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对安永华明的专业资质、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安永华明具备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专业胜任能力。

2、2026 年 1 月 28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5 年年报第一次会议，与安永华明就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计划、审计范围、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3、2026 年 2 月 27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5 年年报第二次会议，审阅了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初步审计结果，了解审计进度，进一步督促安永华明按约定时间做好年报审计工作。

4、2026 年 3 月 6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5 年年报第三次会议，听取了安永华明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情况的汇报，认可安永出具的审计报告，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交易所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安永华明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遵循审计法规执业，按照审计时间安排完成了 2025 年度公司的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3 月 6 日